

标段编号：2404-440307-04-01-22150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2日

1、企业基本信息

1.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牵头方）

企业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企业类型	国有
注册资金（万元）	20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高文华/022-84908000
成立时间	2006-06-19	企业总人数	5765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	98.5335%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466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120118789363043U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注册资本:20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12001700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冶金、
石油化工、电力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津) JZ安许证字[2006]001482

企业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天津市电子产业园2022年08月26日天津自贸试验区成空港经济区新西大道88号企业办理需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有关事项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4年08月23日 至 2027年08月23日

发证机关: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3日



1.2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从体）

企业名称	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68492A	企业类型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532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赵昌福/0755-84110119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4 日	企业总人数	285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赵昌福	出资比例 (%)	99%
	赵昌伟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68492A



名称 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昌福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20-3026号湖广大厦1110-1111

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投资者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登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www.gsxt.gov.cn)查询公司的相关信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0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454078

企业名称: 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68492A

法定代表人: 赵昌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20-3026号湖广通大厦1110-111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84380

企业名称: 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68492A

法定代表人: 赵昌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20-3026号湖广通大厦1110-111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9日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68492A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建安许证字[2023]004784

企业名称：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昌福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20-3026号湖广通大厦1110-1111

经济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2月28日 至 2027年02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8日



1.3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91120118789363043U），法定代表人：（高文华，150203196703290914），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1.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91440300671868492A），法定代表人：（赵昌福，210381197504083918），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2、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2.1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牵头方）

投标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合同价：221448.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06.30；
- 2、工程名称：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及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合同价：124352.8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0.11.22；
- 3、工程名称：天津茱莉亚学院项目，合同价：92359.3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0.07.30；
- 4、工程名称：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工程，合同价：105000.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09.13；
- 5、工程名称：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院区一期工程，合同价：111420.7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2.28。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证明资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工作内容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已完工业绩提供）关键页扫描件，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业绩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证明资料

业绩 1：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投信联（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永泽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项目服务中心的委托，就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PPP项目采购按照规定程序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率先与你单位达成一致意见，确定为预成交社会资本方。经公示无异议，确认你单位为本PPP项目的社会资本成交人，具体内容如下：					
采购人及项目名称	采购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项目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PPP项目采购	采购编号	YZZX-2019-ZFCG0603		
项目地址	建设地点位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恼包村				
成交范围	1. 本项目运作模式为“BOT”模式，即“建设-运营-移交”模式。中标社会投资人与政府出资代表共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移交。政府方根据《PPP项目合同》的约定在一定服务期限内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服务期满后，项目公司以约定条件将项目设施完好、无偿移交给项目实施机构或政府指定机构。 2. 项目合作期限为15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3年。 项目回报机制：本项目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公司收入构成由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和使用者付费。项目合作期内，项目公司通过市场化运营能够获得使用者付费收入，但该运营收入不足以弥补项目建设及运营维护成本，合作期内，政府方根据《PPP项目合同》的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以实现项目公司合理的投资回报，保障项目顺利运行。 项目公司股权比例：政府方出资代表拟占项目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为23%；联合体牵头公司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权比例不得低于20%（含20%）；联合体中所有成员单位均须出资。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日期	2019年9月17日	质量要求	/
中标内容	施工总包合同总价2214480015元 折现率6.8% 合理利润率7.98% 测算参数（非标的）： 正常年度运营维护成本：60286900.00元 正常年度使用者付费：79137800.00元				
采购人	采购人意见：  日期：2019年9月20日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日期：2019年9月20日		

(2) 合同关键页

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
PPP 建设项目

发 包 人： 呼和浩特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_____年_____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呼和浩特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恼包村旧址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新发改发(2019)35号。

4. 资金来源: PPP项目融资等多渠道解决。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其中包括展览中心、会议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762600m²(1143.9亩),总建筑面积为202738.47m²。其中,展览中心建筑面积约119525.60m²;会议中心及配套附属设施建筑面积约83212.87m²。其中钢结构约37500吨,最大跨度80米,玻璃幕墙面积约35400m²,石材幕墙面积约26000m²,装修及精装修面积约201738.47m²,实际面积以图纸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及配套所有工程。包括以下内容:展览中心和会议中心的土建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装修及精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楼体亮化工程、电梯工程等。

配套设施用房的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热水供应等。

室外配套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管网接入)、采暖工程(含管网接入)、强弱电工程(含正式供电电源高压线路)、室外照明工程、停车场、道路、绿化工程、广场景观工程、场地土方平衡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等。

包括以上工程范围的二次深化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等实施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创草原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亿壹仟肆佰肆拾捌万零壹拾伍元（¥2,214,480,015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肆拾壹万元整（¥53,41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100,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乐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呼和浩特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50102MA0Q1YAM0L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

大街新城区政府东副楼 5 楼东侧

邮政编码： 0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账 号： 861880101421001847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

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 300308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 12001785600052501888

(3)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50102202108040101

编号:

工程名称	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12.22万㎡	层数	三层	工程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恼包村
结构类型	钢框架	工程造价	200545.2万元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30日	
工程检查内容情况	<p>中蒙博览会永久性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恼包村,项目主要由展览中心、能源中心、污水处理站以及室外工程等单位工程组成,展览中心建筑面积11.95万㎡、能源中心建筑面积2500㎡、污水处理站建筑面积194㎡,单位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修装饰、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与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道路工程、园林附属工程、栽培基础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室外消防栓系统、室外中水系统、室外给水系统、室外供热管网、室外雨水系统、室外污水系统、室外亮化工程、高/低压配电系统、室外强电及弱电管网工程、VI导视系统、智能建筑工程、室外管网附属管井等分部及子分部工程,均已按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完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观感质量为好,涉及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均符合要求。</p>						
验收意见	全部检查合格,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1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业绩 2：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及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CZYDZC-2017-035 号

山西晖源能源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明德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长治市职教园区和文化场馆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招标，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开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开标、评标、预中标公示，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你公司接到通知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到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博物馆、长治市图书馆、长治市档案局签订合同。

中标基本情况：

合作期限：15 年（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2 年。其中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期 2 年，于 2019 年 7 月完工。）

回报机制：政府付费。

项目投资额：278343.06 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由 3 个子项目构成，其中“长治市职教园区 PPP 子项目”包括两所学校：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总建筑面积 458228.5 m²；“长治市图书馆与档案馆 PPP 子项目”新建图书馆（档案馆）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66843.22 m²；“长治市博物馆 PPP 子项目”总建筑面积 95303.55 m²。

中标价格	
年运营补贴	肆亿壹仟零捌拾万元整（¥：41080 万元）
年运营成本	叁仟捌佰肆拾伍万元整（¥3845 万元）
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	百分之陆点柒捌（6.78%）

注：年运营补贴：其中博物馆子项目：12503.23 万元；图书馆和档案馆子项目：7782.37 万元；职教园区子项目：20794.4 万元。年运营成本：其中博物馆子项目：908 万元；图书馆和档案馆子项目：642 万元；职教园区子项目：2295 万元。

招标人：

长治市教育局（盖章）

长治市图书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长治市档案局（盖章）

长治市博物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17 年 7 月 25 日

(2) 合同关键页

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及
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二零一八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长治市职教园区和文化场馆 PPP 项目》（以下简称“本 PPP 项目”，本 PPP 项目采取“PPP+社会资本发起+工程总承包模式”），将其中建设工程部份(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采购)，拆分成三个工程项目分别是《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及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长治市文化场馆（博物馆）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及《长治市文化场馆（图书馆、档案馆）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按两招并一招的程序及建设工程总承包模式发包给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双方针对不同的工程项目分别签订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而本合同协议书是针对《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及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所签订的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其中包含两个工程子项目，分别是《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工程总承包子项目》(以下简称“幼儿师范项目”)以及《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工程总承包子项目》(以下简称“职业学校项目”)。

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312700.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86068.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6632.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综合楼、食堂、宿舍楼、后勤综合楼、教师公寓、幼儿实训楼、教学辅助用房及附属配套设施等。

长治市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145527.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4918.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0609.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学生活动中心、实训用房、图书楼、网络信息楼、宿舍楼、教学辅助用房及附属配套设施等。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本于诚实信用原则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或是变更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条款；
- (3) 职教园区 PPP 项目合同中和建设有关的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计价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总共壹拾贰亿肆仟叁佰伍拾贰万捌仟元(暂定)(¥124,352.8万元)，其中幼儿师范项目合约价为¥87,450.46万元(暂定)，职业学校项目合约价¥36,902.3万元(暂定)。

4. 承包人工程总监：_____；项目经理：李鹏明；设计负责人：_____；施工负责人：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按国家标准及本 PPP 项目的规定。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1) 职业学校项目自本 PPP 项目初步协议签订之日，即 2017 年 11 月 22 日起算，工期为 3 年。(2) 幼儿师范项目应于 2019 年 6 月 1 日完成本 PPP 项目合同的验收及移交程序，不得影响 2019 年的招生。

9. 本协议书一式十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或变更协议。补充或变更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长治市中华会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约时间：2018 年 1 月 28 日

签约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山西省长治市

(3) 竣工验收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140402201904030101

编号:

工程名称	长治市职教园区和文化场馆PPP项目长治市职教园区子项目	建筑面积	467794.28m ²	层数	地下一层、地上九层	工程地点	捉马大街南侧、西二环路东侧、体育路西侧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工程造价	12.43528亿元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2日至2020年11月22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长治市职教园区和文化场馆PPP项目长治市职教园区子项目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公章)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公章)		

业绩 3: 天津茉莉亚学院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12282017064007的天津茉莉亚学院工程,坐落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报建总建设规模450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12000万元,共分1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1标段,工程名称为天津茉莉亚学院项目的工程,确定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规模44965平方米,中标标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亿贰仟叁佰伍拾玖万叁仟零捌拾捌元整(¥923593088元),中标工期自2018年3月12日开工,至2019年12月20日竣工完成,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号
正项目经理	贺全甫	建筑	一级	津112161612540
安全项目经理	沈晓强	建筑	二级	津212131529932
副项目经理	沈晓强	建筑	二级	津212131529932

其中:

中标单位工程名称	层数	结构类型	栋号	建设规模
学院区域及地下车库	2、6	钢结构		44965平方米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根据《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合同签订后15日内,应当将合同报建设工程合同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 2018年3月16日

招标监督部门:(备案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日期: 2018年3月16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共八份,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合同管理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管理部门各一份。

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站监制 2014年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建商管施2018006

2018006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5-068)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
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津茉莉亚学院项目

2. 工程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滨商管许可【2017】21号

4. 资金来源：财政出资及自筹

5. 工程内容：天津茉莉亚学院项目总建筑面积为4496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318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21780平方米。建筑层数为地上6层，地下2层，最大单跨跨度超过40米，本工程基坑深度约11米。含音乐厅、演奏厅、黑盒剧场、排练厅、教室、办公室、车库以及室外场区配套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经发包人确认的由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专业分包设计院出具的本项目施工图示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示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6.1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及边坡支护工程（含降排水工程）、桩基工程、建筑工程（含钢结构工程、门窗工程、砌筑工程）、装饰工程（含二次精装修工程、幕墙工程）、拆除工程、以及相应的措施项目等。6.2通用安装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工程、热力设备安装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含室内照明工程、防雷接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含辐射制冷系统、冷却循环水、地源热泵）、消防工程、给排水采暖工程、通信设备及线路工程、刷油防腐绝热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室内外标识、交通导行设施、以及相应的措施项目等。

6.3、红线内室外及场区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含屋顶/室内绿化工程）、道路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工程、围墙门卫工程、以及相应的措施项目等。6.4、特种工艺、设备工程：电梯工程、舞台及剧场设备、舞台及剧场灯光、AV与IT专网（含茉莉亚幻

想空间)、减振弹簧、浮置地板、减振及抗震支吊架等。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弱电系统;舞台灯光机械;AV及IT专网(含茉莉亚幻想、售票);标识工程;减振、抗震支吊架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03-12

计划竣工日期:2019-12-20

工期总日历天数:649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亿贰仟叁佰伍拾玖万叁仟零捌拾捌元整(¥92359308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壹万壹仟贰佰叁拾陆元整(¥781123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肆佰陆拾伍万陆仟捌佰叁拾肆元整(¥434656834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贺全甫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03-12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滨海新区于家堡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18MA05LXM6Y
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
华路3678号宝风大厦17层1单元

邮政编码: 30045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2-25760329

传真: 022-2576273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光大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账号: 75460188000446279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
二道88号

邮政编码: 3003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马敏

电话: 022-84908000

传真: 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号: 12001785600052501888



合同备案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22

(3)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_____ 天津茱莉亚学院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_____

2020 年 7 月 30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主持人	李志新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建设单位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姜恩双	工程经理	工民建
		李志新	工程部长	工民建
		杜久兴	工程师	工民建
		尚绪峰	工程部长	暖通
		王敏	工程部长	建筑
		童飞翔	工程部长	电气
		周洲	工程部长	园林
勘察单位	天津市勘察院	李连营	项目负责人	岩土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田园	项目负责人	建筑
		季俊杰	专业设计	结构
		梁葆春	专业设计	给排水
		刘览	专业设计	暖通
		於红芳	专业设计	电气
		王莹	专业设计	装修
		李楠	专业设计	园林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贺全甫	项目经理	土建
		袁春雷	项目总工	土建
		成宇	项目质量负责人	机电
		张添	项目质量部长	土建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如下：

天津茱莉亚学院项目于2017年10月经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中心商务区批准立项，该项目建设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华路以西、金河道以北，由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天津市勘察院进行地质勘察，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由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司严格按照天津市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并依据消防、图纸审查等部门对工程提出相关要求和建议对工程项目进行了完善后，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建设工程交易管理中心对监理、地质勘察、工程施工进行了公开招标并将建设工程的相关资料在天津市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进行了备案。

天津茱莉亚学院项目于2017年2月破土动工，2020年7月完工，在此期间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质量监督站对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了验收。目前该工程已经竣工。特邀请质量监督站及相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本工程前期经办证件如下：

- | | |
|------------------|--|
| 1、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中心商务区 | 津滨商管许可{2017}21号 |
|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2017滨海地证0080 |
|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2017滨海建证0164 |
| 4、规划项目总编号 | 2016滨海0598 |
| 5、施工中标通知书 | 12282017064007 |
| 6、施工合同 | 滨商管施2018006 |
| 7、施工质量、安全监督编号 | 滨商管质监登记字（2018）第011号
滨商管安监登记字（2018）第011号 |
| 8、报建备案号 | 1213508120160042 |
| 9、施工许可证 | 1211352018052101141 |
| 10、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SKC0690-17-1227-02-JZ0812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姜恩双



2020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工程施工过程中，参建的各质量责任主体按照各自的合同要求，圆满完成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工作，评价如下：

1、对勘察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根据国家和天津市有关规范，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勘察任务，出具了《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为工程设计提供了可靠依据及合理化的建议，并积极配合地基分部及竣工验收。

2、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按照国家及天津市有关规范、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要求，完成了工程结构、建筑、室内、给排水、消防、电气、通风与空调、弱电系统、室外工程等专业施工图纸的设计，该工程施工图纸设计准确，建筑与结构、安装、装饰图纸结合紧密。工程细部设计做法准确，详细具体。施工过程中，该单位指派设计师代表常驻现场，各专业设计师定期到生产一线了解建设情况，及时协调解决了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二次深化设计问题，为工程顺利施工及验收创造了前提条件。

3、对施工单位评价

施工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度、成本、总承包施工等管理体系，并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和天津市现行的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规定，圆满地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及总承包管理任务，工程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为100%。各分包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均严格按照国家及天津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规定组织施工，外幕墙、室内装饰、消防系统安装、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智能系统和综合布线系统、室外绿化等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为100%。

4、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和天津市现行规范、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对现场施工质量采取了巡视、旁站等方法进行全过程控制。检验批、分项、分部进行层层把关，对出现的质量隐患能够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确保了工程质量。在其监理下，本工程实体质量及工程资料均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5、对各责任主体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认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及天津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要求，均完成了各自合同内容，履行了各自的法定职责，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行为合法，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实体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同时在各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茱莉亚学院工程获2018年度天津市文明工地、2019年获得全国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2019年天津市优质工程结构“海河杯”等奖项，为工程创优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7月3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检查 10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安全、功能检查 (检测) 报告	地基、基础 2 份，符合要求 2 份 主体结构 3 份，符合要求 3 份 节能 4 份，符合要求 4 份	同意验收															
3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4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7	同意验收															
4	主要使用功能 抽查结果	共抽查 28 项，符合要求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8 项，符合要求 3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6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7	验收组成员 签字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建设单位</td> <td>胡峰 姜君双 杨斌 李建新 彭翔 王毅</td> </tr> <tr> <td>勘察单位</td> <td>李连营</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回国</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夏伟 晔 袁朝</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朱峰 刘莉 刘松 李斌 刘林 徐强</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胡峰 姜君双 杨斌 李建新 彭翔 王毅	勘察单位	李连营	设计单位	回国	施工单位	夏伟 晔 袁朝	监理单位	朱峰 刘莉 刘松 李斌 刘林 徐强						
建设单位	胡峰 姜君双 杨斌 李建新 彭翔 王毅																	
勘察单位	李连营																	
设计单位	回国																	
施工单位	夏伟 晔 袁朝																	
监理单位	朱峰 刘莉 刘松 李斌 刘林 徐强																	
参加 验收 单位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建设单位 (公章)</td> <td style="width: 20%;">勘察单位 (公章)</td> <td style="width: 20%;">设计单位 (公章)</td> <td style="width: 20%;">监理单位 (公章)</td> <td style="width: 20%;">施工单位 (公章)</td> </tr> <tr> <td>项目负责人: 姜君双</td> <td>项目负责人: 李连营</td> <td>项目负责人: 回国</td> <td>总监理工程师: 朱峰</td> <td>项目经理: 夏伟</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7月30日</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君双	项目负责人: 李连营	项目负责人: 回国	总监理工程师: 朱峰	项目经理: 夏伟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君双	项目负责人: 李连营	项目负责人: 回国	总监理工程师: 朱峰	项目经理: 夏伟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7月30日														

业绩 4：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 所递交的 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施工投标文件 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费率：5%；大写：百分之五

工 期：36 个月

工程质量：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王文良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周口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招标人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监督部门：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2016 年 12 月 23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周口市东新区，文昌大道南侧、纬十九路北侧、经四路西侧、经二路东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周发改社会【2015】157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周口市中心医院新区医院一期建筑安装工程，包括：（1）门急诊医技住院楼、住院楼、行政科研办公楼、液氧站、开闭站、污水处理及垃圾收集站、高压氧舱、连廊八个单体工程，总建筑面积约19万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3万m²，地下建筑面积约6万m²（含人防建筑面积2.4万m²，位于门急诊医技住院楼地下室）；（2）室外管网工程（含室外给排水消防工程、室外动力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弱电工程）、室外绿化工程、室外景观工程、道路广场工程、围墙工程、大门工程等室外工程，具体以发包方发放施工图纸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完成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及施工中变更），具体内容如下：**按本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工程联系单、工程通知单、图纸会审纪要等确定的全部建筑、安装及配套零星工程。包含但不限于（1）：地基处理工程（含桩

基)、土方工程、基坑支护、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含保温、隔热)、防水工程、防腐工程、外墙保温工程、门窗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外檐工程、钢结构工程等;(2):室内外(红线范围内)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雷工程、照明工程、动力工程、弱电工程(主要包括以下系统及其子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网络系统、集成电话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安防系统、停车场收费管理系统、电子巡查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机房工程、信息发布系统、楼宇自控系统等);(3):红线范围内的道路广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围墙、大门、管网管沟、化粪池及其配套设施、室外消防水池、沉砂池。最终以发包人发放的施工图纸为准。

承包范围内不包括医疗、办公设备的采购及安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03 月 0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02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暂估含税价款(大写): 壹拾亿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小写): ¥1050000000 元。具体结算原则按照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2. 合同价格形式: 其它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文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省周口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周口市合同管理部门备案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柒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600MA3X4C2MXU
 地址: 周口市川汇区人民路中心医院院内
 邮政编码: 466000
 法定代表人: 安红月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394-869711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周口分行文明路支行
 账 号: 41050170220800000005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1878936304U
 地址: 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 300308
 法定代表人: 周青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2-84908000
 传 真: 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ctmcc@ctmcc.com.cn
 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 12001780800052503267

(3)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0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新 区医院一期项目门 急诊医技住院楼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框架剪 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2~10 层 128750m ²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 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涛	开工日期	2017/10/18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永胜	竣工日期	2022.9.1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定共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4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5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0 项, 符合规定 40 项, 共抽查 40 项, 符合规定 40 项, 经 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 “好” 和 “一 般” 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明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国臣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永胜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程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 新区医院一期项目 连廊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柱与 钢梁连接的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1 层 770 m ²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涛	开工日期	2017/10/18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永胜	竣工日期	2022.9.1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共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 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 达到: “好” 和 “一般” 的 1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总监理工程师 刘...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李...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李...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李...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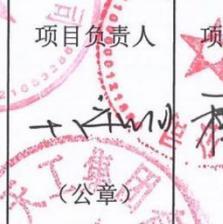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 新区医院一期项目 污水处理及垃圾收集		结构类型	现浇混凝土框架 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1 层 280 m ²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涛	开工日期	2017/10/18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永胜	竣工日期	2022.9.1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共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3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 达到: “好” 和 “一般” 的 1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刚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总监理工程师 刘刚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李永胜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李永胜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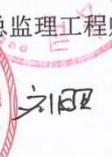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 新区医院一期项目 液氧站		结构类型	现浇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1 层 100 m ²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涛	开工日期	2017/10/18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永胜	竣工日期	2022.9.1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共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审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6 项，符合规定 26 项，共抽查 26 项，符合规定 26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3日	年 月 日	2022年9月13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 新区医院一期项目 开闭站		结构类型	现浇混凝土框架 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1 层 120 m ²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涛	开工日期	2017/10/18	
项目负责人	郝彦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永胜	竣工日期	2022.9.1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共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2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规定 1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达到: “好” 和 “一般” 的 13 项, 经返修处理 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
河区一期工程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区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张家口市洋河新区景观大道北侧，政务西路东侧，政务东
路西侧，腾飞北大街南侧，增光路北侧。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北北方学
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区一期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冀发改社会〔2021〕90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区一期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冀发改社会〔2022〕125号）及《河北省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区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冀发改投资〔2022〕1573号）。

4.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及项目单位多渠道筹措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新建区域医疗中心功能楼、科研综合楼、感染楼及附属
用房等，总建筑面积141395平方米，其中地上101135.24平方米，地下40259.76
平方米（含人防16867.84平方米），设置床位800张。区域医疗中心功能楼地上
22层、地下2层，建筑面积115375.07平方米；科研综合楼地上7层，地下1层，建
筑面积21455.43平方米；感染楼地上3层，建筑面积3610.57平方米；区域医疗中
心功能楼和科研综合楼之间室外连廊建筑面积135.04平方米；液氧站、污水处理
站、生活垃圾站、燃气供热站、门房等附属用房，建筑面积818.89平方米。主要
建设急诊、门诊、病房、医技、科研教学等业务用房及人防、地下车库、配套设
施等。此外，实施道路、围墙、绿化、地面停车以及水、暖、电、气、消防地下
管线等室外工程。设置机动车停车位1526个，其中地上618个、地下908个；设置
非机动车位5058个。

6. 工程承包范围：河北北方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洋河院区一期工程业主所需的全部效果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含BIM设计、绿色建筑设计、装配式设计、专业工程（含医疗专项工程）设计、停机坪设计等】、施工、与工程相关的设备（不包括医疗设备）材料采购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缺陷责任期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并配合甲方完成设计审查、竣工验收及工程结算等相关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02月28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03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规定，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壹仟肆佰贰拾万柒仟陆佰肆拾元捌角叁分

（¥ 1114207640.83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陆拾万叁仟肆佰陆拾壹元（¥ 15603461.00 元）；

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叁仟贰佰壹拾肆元柒角柒分（¥ 883214.77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亿捌仟壹佰玖拾陆万零柒佰柒拾玖元捌角叁分

(¥881960779.83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肆拾玖元柒角壹分(¥72822449.71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陆佰陆拾肆万叁仟肆佰元(¥216643400.00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税收政策调整且税率发生变化的,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金额不调整,税率及含税金额随国家政策相应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李鹏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

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河北省张家口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签订之日 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九 份，承包人执 九 份。

本页以下空白。

2.2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从体）

投标人：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集创北方华南总部和新型显示集群项目-消防工程，合同价：378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6.23；
- 2、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价：3521.5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11.27；
- 3、工程名称：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价：2947.4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06.13；
- 4、工程名称：羊台书苑总承包项目消防工程，合同价：279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08.02；
- 5、工程名称：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合同价：1830.5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7。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证明资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工作内容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已完工业绩提供）关键页扫描件，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业绩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业绩证明

业绩 1：集创北方华南总部和新型显示集群项目-消防工程

JAHTXFGC-LY-202306070277

正本

YC-ZH-FB-202305-025

集创北方华南总部和新型显示集群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珠海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永湾镇金唐路1号港湾1号科创园20栋2层201-2室
承包人（全称）：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昌福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20-3026号湖广通大厦1110-1111

发包人为建设集创北方华南总部和新型显示集群项目—消防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集创北方华南总部和新型显示集群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高新区金鼎西路东侧、中珠渠北路北侧
工程内容：消防专业工程分包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本工程消防工程为专业分包，包括各消防系统的供货、安装、调试、直至竣工验收交付物业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承揽内全部内容，具体施工范围如下：

（1）消防水工程

包含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与其他专业划分详见附件一）

注：不含消防水池和消防水箱的进水管及阀门（由给排水专业进行购置、安装）

（2）消防电工程

包含消防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应急广播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氧浓度探测系统、极早期烟雾探测系统、余压监测系统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注：不含消防电源监控模块、电气火灾监控模块（由配电箱厂家成套购置、安装并配合消防单位验收调试）

（3）防排烟工程

包含防烟系统、排烟系统等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4）防火卷帘及挡烟垂壁

（5）消防验收与调试

a. 负责出具相应产品合格证等检验报告；

b. 负责组织消防验收并确保验收通过（包含但不限于土建部分、消防卷帘、消防水、消防电、消防风等部分）。

C. 负责与消防有关的土建验收，并保证验收合格。

(6) 负责本专业套管预埋及套管内层封堵；

(7) 预留本专业范围的洞口（需提供孔洞定位、规格、数量），土建单位配合；

(8) 需配合精装专业结合现场施工情况调整末端点位。。

(9) 需配合工艺单位结合现场施工情况调整末端点位。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00天。由于业主或其他非承包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1、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由于业主原因发生工程量变更的，最后由实际工程量结算。

2、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机械费、运输费、二次搬运费、所有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等）、规费、管理费、赶工费、利润、税金（包含增值税在内）、保险、风险费、吃住费用等费用。

3、《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中不含增值税成本单价、综合费率固定不变、工程量为暂定，结算时工程量依据合同相关条款按实调整，工程量的调整对工期、综合单价、综合费率及增值税率不产生任何影响。

4、甲方不承担乙方合同价款的任何组价不当或差错造成的风险。综合单价中包括图纸和规范要求必不可少的项目及相关费用。合同单价为乙方充分考虑现场和对本工程全部情况充分了解后的价格。

六、签约合同价（暂估）以实际结算为准

1、合同暂定金额（大写）：叁仟柒佰捌拾万元整（人民币），小写¥：37800000元，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向前明；

职称：高级；

身份证号：510219197002283116；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6441303405448860；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0720080653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070806533(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1)0002435。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图纸；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

发包方执一正四副，承包方执一正一副。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2023年5月1日

2023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

 2023.6.23

业绩 2: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 MDZBA04DKXM-XFFB-002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总承包工程
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1年8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消防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 04 地块。

项目概况：本工程总用地面积 37345.14m²，建筑基地面积 14937.27m²，总建筑面积 233740.77 m²（其中地下 61083.74 m²；地上 172657.03 m²），地下 2 层，地上 3~25 层，项目主要功能为公寓式酒店、商业、办公、文体设施，包括二层地下室和 6 栋高度 35.85~82.65m 的塔楼以及 1 栋三层钢结构文体中心。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内容是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水工程、防排烟工程三大项，具体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96 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暂定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 1、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地下室所有承包内容，达到验收标准；
- 2、10 月 15 日前配合土建砌体抹灰移交精装；
- 3、11 月 30 日前完成±0.0 以上所有承包内容，达到验收标准；
- 4、12 月 30 日前完成联动调试。

若开工后，承包人未发出书面函件对以上工期节点予以调整，则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照以上工期节点计划组织完成施工，达到节点工期要求，若逾期，则分包人需按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承担与承包人相同的违约责任。

若施工中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分包人需书面函件告知承包人，承包人书面确认后，确定工期是否予以顺延，如确认是承包人责任，则工期予以顺延，分包人不得有其他异议，若分包人未书面函件告知承包人并得到承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予承担责任，工期不予顺延。

不论因为承包人原因还是分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实际完工日期超过以上计划完工日期，则不代表达到计划完工日期后合同失效和分包人或承包人可以单方面直接解除合同，若实际完工日期超过计划完工日期，合同依然有效，双方仍需各自履行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若单方违约需赔偿给另一方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_____国家_____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贰拾壹万伍仟零伍拾元柒角捌分（¥ 35215050.7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壹仟肆佰壹拾柒元壹角肆分 元整（¥ 1081417.14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本次分包的计价规则和合同价格形式以发包人和承包人所签订的总包合同及承包人投标清单为基准执行：按承包人与发包人约定最终按财政局或第三方造价管理机构审定的结算价格下浮 18% 计价确定。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除具体价格在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中标价格下浮 18% 之外的计量规则、计价规则、变更的范围、变更的程序、变更估价原则、签证估价原则、索赔、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漏项、缺项、错项、工程量偏差）、计日工、价格调整、价格形式都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约定最终按财政局或第三方造价管理机构审定的结算价格下浮 18% 计价确定。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

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5. 分包人承诺保证在合同约定内取得消防验收证书。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1 年 月 日在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柒 份，分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保华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林昭远

工程水、电及消防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南雄市市政工程建设公司（南雄市北城区托幼一体化教育建设项目部）

承包单位（乙方）：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和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开发单位同意将本工程委托给乙方承做，为了工程有序进行，双方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在共同协商的基础上将项目工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南雄市北城区托幼一体化教育建设项目工程。

二：工程地点

南雄市北城大道与雄大道交汇处。

三：工程概况

总建筑面积	50314.63m ²	总用地面积	42617.94m ²	基础型式	灌注桩 筏板基础（地下室） 独立基础
栋号	A-1 教学楼	A-2 综合楼	A-3 食堂及报告厅	A-4 体育馆	A-5 值班室
建筑面积m ²	13591.55	3808.87	2228.75	2506.5	51.77
层数	4F	5F	2F	3F	1F
总高度 m	20.7	24.6	15.1	19	5.4
正负零标高 m	+126.3	+126.3	+126.3	+126.3	+126.3
栋号	A-6 值班室	A-7 连廊一	A-8 连廊二	A-9 室外楼梯间	A-10 地下室
建筑面积m ²	51.77	19.19	14.64	57.19	19562.26
层数	1F	1F	1F	1F	地下1F
总高度 m	5.4	9.7	9.7	3.6	5.4
正负零标高 m	+126.3	——	——	+126.3	+126.3
栋号	A-11 托育园	A-12 幼儿园			
建筑面积m ²	3068.86	5833.26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的方式发包给乙方施工，自负盈亏。乙方包工期、包质量、



包材料取样送检、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包检验检测费用）

五：承包范围

1、南雄市北城区托幼一体化教育建设项目的所有室内给水（水表后）、室内排水（出主楼一米）、强电（含变压器）、消防、暖通及避雷安装工程。

六：材料规格

- 1、所有材料和规格做法按施工图设计要求施工。
- 2、乙方需提供所有水电材料和消防材料的产品出厂合格证明文件、检验检测报告等相关施工技术和保证资料给甲方审批。

七：制作安装质量要求

- 1、水电安装和消防安装必须按图纸大样、有关标准图集及安装规范标准制作安装。
- 2、所有灯、开关、插座、电箱、桥架、消防管（消防管、喷淋均需统一刷防锈漆）、消火栓等应安装牢固、垂直、保证质量完好无损，整洁，如有破损，乙方必须无偿更换，确保质量和外观。

八：结算方式

- 1、工程 造价暂定：人民币:3000 万（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实际工程量结算为准)。
- 2、工程结算价： 以《南雄市北城区托幼一体化教育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相同条款取费，财审审定价让利后水电工程再总价下浮 13%，消防暖通工程在财审审定价让利后总价下浮 13%作为结算价并(含 9 个点专票销项税金)，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九：签约方开户信息

- 2、甲方帐户名称：南雄市市政工程建设公司；
开户银行：南雄农村商业银行；

5、乙方应采取安全措施，防止工程项目对第三方造成损害，否则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乙方应为现场施工人员投保足额的意外伤害保险，如未投保或未足额投保，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7、如因安全事故牵扯到甲方的，甲方有权在应付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留垫付的款项。

十四：未尽事宜及补充款如下

1、甲方必须提供符合施工条件的场地，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自己负责。

2、现场施工的用水、用电由甲方提供，结算时相应费用不予计取。

3、如有违约，则违约方需承担守约方追究其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保函费、鉴定费、等一切费用。

4、进入主体结构施工后，临时用电的维护安装人工由乙方负责。

十五：争议的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南雄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解释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2025年11月27日

红何永

承包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2025年11月27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业绩 3：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恒盛合施字（2019）第16号F8

建设工程名称：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分包工程名称：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订 立 日 期：2022年6月13日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恒盛合施字（2019）第16号F8

承包人（甲方）：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甲方）与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业主方）双方签订的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施工合同（以下称为“主合同”）和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白云金控大厦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一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黄石东路

（三）建设规模：本工程为商业、办公综合体项目，总建筑面积约638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88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45000平方米（面积与高度以终版图为准）。

（四）承包范围：本工程的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具体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规定的内容。

（五）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以包工、包料（含辅材）、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资料、包验收、包与其他专业分包单位的配合费、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机械、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综合治理、包卸置堆放、包人工上涨之任何差额因素、包自负盈亏、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税率为9%）。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绿色施工等由甲方施工完成，结算时按2018定额及有关计价规范扣除相关费用）。项目措施费调减的特殊情况：工程实施内容减少，按分部分项工程费计算减少比例超过10%的，超过部分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比例调减措施项目费。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或视情况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六）施工工期：

主合同工期为21个月日历天，本合同工期 120 个日历天，本分包工程工期由业主、甲方、

乙方现场确认。在履约过程中，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业主方签证认可后工期可顺延。

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现场需提供施工工作面及满足施工工艺标准的要求，甲方应提供施工目标节点计划给乙方，以确保各项目工作面的展开；各分项工程验收前提为结构、建筑、装饰装修等配套工程应具备竣工条件。

如甲方根据发包人要求或保证工期的实际需要提出赶工，乙方应无条件执行。如甲方根据发包人要求或保证工期的实际需要提出赶工，乙方应在各时间节点内加班或者加不上相应施工人员而导致不能完成相应施工任务，滞后甲方工期和影响后续工作、甲方有权进行更换班组及提出适当索赔，严重拖延工期，经甲方多次催促尚未能跟上进度，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勒令乙方退场，所完成部分实际工程量按65%给予结算。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如因甲方或业主原因或配合其他专业分包单位施工而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予以顺延，但延期期间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工程质量标准、保修期及创优

1、工程质量标准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达到主合同要求的创优优质工程的质量标准。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履行保修义务。

3、乙方应积极创建优质工程，若创出高于主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时，甲方将按照《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创建优质样板工程奖励办法》执行。

二、分包合同价款及结算

（一）工程造价(含增值税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肆拾柒万肆仟伍佰叁拾壹元零壹分，（小写）：29,474,531.01元，其中：地上部分为14,403,041.03元，地下部分为15,071,489.98元。乙方在收款时必须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机关要求等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工程价款及调整结算方式

附件三、工程备料款或预付款支付管理办法（另附）

附件四、公司创建优质样板工程奖励办法（另附）

附件五、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质量安全评价管理办法（另附）

附件六、公司项目标准化管理考评办法（另附）

承包人（甲方）：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721928300X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B408-2房

签约代表：

电话：62790001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仓边路支行

账号：44001420303050150923

日期：2022年6月13日

分包人（乙方）：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1868492A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3020号湖广通大厦11楼

签约代表：

电话：13926448558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000028509201360113

日期：2022年6月13日

业绩 4：羊台书苑总承包项目消防工程



CSCEC2B20-AZ-ZY-YTSY-010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SCEC2B2C-AZ-ZY-YTSY-010

副本

羊台书苑建设施工总承包项目消防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签约时间: 2022年8月2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建股份合同管理手册》等管理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为“发包人”)与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承包人和广东检安消防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与义务,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施工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1172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年03月31日至2024年03月31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454078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31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羊台书苑建设施工总承包项目消防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白芒社区原特区二线关外松白路东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羊台书苑建设施工总承包项目消防工程机电安装施工蓝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含设计变更、另委、签证)。

分包工程合同范围包括: 羊台书苑建设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工程图纸内消防水工程、消防电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及消防验收(含防排烟系统验收)。

2.3.1 准确范围应以承包人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承包人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发包人、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除外)。其中:

3. 合同价款(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 2790万元(大写: 贰仟玖佰柒拾万元整) (暂定); 其中不含税价为: ¥: 2559.63万元 (大写: 贰仟伍佰伍拾玖万陆仟叁佰元整) (暂定), 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 230.37万元 (大写: 贰佰叁拾万叁仟柒佰元整) (暂定)。此外, 合同价款中含安全生产费用: ¥: 55.8万元 (大写: 伍拾伍万捌仟元整), 具体将按照总包合同及国家税法规定按实调整。

四、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8 月 03 日 (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4 年 8 月 26 日 (具体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

五、工程质量标准、安全文明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按总包合同要求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见通用条款第2条。

1、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2、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 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 (简称为“分包工程”),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 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4、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5、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严格遵守承包人的各项管理制度, 承包人的各项管理制度将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严格执行。

七、发票

7.1 分包人属于以下第二种纳税人:

(1) 一般纳税人 (2) 小规模纳税人

7.2 分包人提供以下第一种发票。

(1) 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履行期间, 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 致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 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 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

(2) 提供税率为 /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7.3 分包人在向承包人申请付款前, 应提供与承包人确认付款金额等额的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分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 承包人有权拒收增值税

发票，并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分包人不得以此为由中止履行合同的义务。如因分包人不能按期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而导致付款延期的，由其自行承担后果。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4 若分包人未能按承包人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或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不能认证、抵扣的，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采取补救措施，同时，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的3%的违约金并赔偿承包人损失。

7.5 如果承包人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分包人必须向承包人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和分包人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7.6 若分包人由一般纳税人身份变为小规模纳税人身份的，或者计税方法发生变化的，或者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并导致承包人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减少或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则减少的进项税额或补缴的税款应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有权从将支付的任何一笔款项中扣除。

7.7 若分包人从合同价款中扣除了违约金、损失赔偿额等款项的，分包人仍应按扣除前的合同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丽湾大厦。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生效。



分包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业绩 5： 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



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
控制中心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中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7 月

合同编号：SZZRJG-SBWG-ZYFB-012





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 控制中心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全称):深圳中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
- 2、工程地点: 广东惠州博罗杨村镇
- 3、建筑面积: 169921.86m²
- 4、施工范围: 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甲方提供的“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施工图纸(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 2020.05.20 版厂房 1-6、宿舍楼、保安室、保安室兼消防控制中心消防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答疑以及招标文件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承包范围应包括按照合同文件完成的所有准备工作、设备材料供应、安装、协调、管理、检测及送检、报批报建(含修改施工图纸二次报建)、系统调试、竣工验收、政府消防部门验收通过、第三方检测、备案等一切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工作,本协议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2.1、图纸深化设计、图纸优化:乙方对于图纸的深化及优化设计必须报甲方、设计单位审批通过后方可开展施工,乙方必须保证深化及优化后图纸满足国家、地区消防验收要求;
- 2.2、消防水系统:室内自动喷淋系统、消火栓给水系统以及室外消防给水系统按图纸所示内容完成水泵(含控制柜)、阀门、管道施工及穿墙、楼板管道防火防水封堵、预留洞口防火防水封堵,以及对于本系统施工已完成内容的准确性复



3.6.3 甲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提前竣工补充协议。其追加的费用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四、合同价款及构成

4.1、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含9%增值税):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万伍仟陆佰零肆元柒角叁分(¥:18305604.73元);其中措施费:163516.28元包干,结算时不再调整。合同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四:工程量清单。

4.2、本合同采用清单计价,固定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4.3、工程量计算规则:详见清单及其编制说明。

4.4、本工程固定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规费、风险、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费、图纸深化(优化)费、市场价格波动、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材料运输及装卸费、检测费(包括不限于风管漏风量检测、漏光检测、第三方检测验收、防火封堵检测、消防材料报验检验费)、缺陷修复、保修、工完场清垃圾清理外运指定点、政府(或第三人)协调费用、全部验收费(包括不限于竣工验收备案全过程并取得备案回执)、施工配合费(含精装修配合费)、全部调试费(单台调试、全系统联调)、试运行、设备操作培训、验收前的全面清洁费、竣工资料费(含蓝图)、虽不是乙方提供、施工的材料设备但需要报消防部门验收可能产生的额外费用等全部费用。本工程实行固定单价一次性闭口包干,乙方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到其风险责任,合同未提及但必须或可能发生的费用均应在合同单价中充分考虑。除合同另外有约定可调整外,本合同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的变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变化、保险费用变化及国家法律法规变化等而调整;

4.5、本工程措施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生产与生活临建设施)、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费、已完工程或设备保护费、脚手架、垂直运输、周边建筑物保护(经批准的专项保护措施除外)、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材料多次搬运费、赶工措施费、施工高层(地下室)增加费、噪音环保措施、排水措施、消防措施、施工过程中工作面内的雨水与污水的排除、工程用水加压措施、施工中的临时停水停电增加费、施工过程中保障道路通畅的费用及其他保

中瑞建工
合同校核



深圳中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四:工程量清单

附件五: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六:廉洁合作条款

附件七: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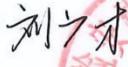
甲方: (公章)

单位代表: 

日期: 2023.8.1



乙方: (公章)

单位代表: 

日期



3、企业近 3 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

3.1 企业近 3 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牵头方）

投标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2023.01.03；
- 2、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档案整体管理和信息化考评”中获得第一名，评价时间：2023.01.12；
- 3、工程名称：淄博经济开发区沅水镇梁鲁村棚改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2023.12.29；
- 4、工程名称：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工程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2023.12.07；
- 5、工程名称：安居御龙苑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业主评价“质量标兵”，评价时间：2022.01.10X。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证明或表扬信或感谢信等扫描件，以履约评价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 1：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感谢信

致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任务，届此已圆满收官。在投资公司领导统一部署下，建设期间，项目团队用硬朗的作风、扎实的技术，不等不靠、主动出击，按期完成了标准厂房、安业路、安新路、迎宾大道、污水处理厂多业态建设任务，提供的天工方案更是可圈可点，为整个项目贡献了央企力量。尤其是标准厂房和迎宾大道两业态的建成让锦源新区面貌焕然一新，为赣湘边宜春产业园锦源新区招商奠定了基础。

至此，我代表投资公司对建设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做出贡献的项目团队提出表扬。同时，向贵公司各级领导和全体职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最后，祝愿贵公司在新的一年里再创佳绩！

宜春市赣湘边区域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日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表扬信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

你项目在 2022 年全署“档案整体管理和信息化考评”中获得第一名，综合得分 95.86 分。参加本次考评的单位包括建设方（项目组）、重庆赛迪咨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圣地保人防有限责任公司、潍坊宏源防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甲骨文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你项目在建设管理过程中，较好地履行我中心工程档案管理的各项要求，各参建方能够做到资料收集的日常化，且始终保持“建设进度、档案形成、信息化”三项工作同步完成，为我中心其它项目树立了典范。

在此，特向你项目各参评单位表示祝贺，对有关人员的辛勤付出给予表扬。希望继续保持优良风范及服务理念，再接再厉，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3 年 1 月 12 日



履约评价 3：淄博经济开发区沅水镇梁鲁村棚改项目

表扬信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淄博经济开发区沅水镇梁鲁村棚改项目，项目部全体成员高效严谨、精细务实、积极协调，全力推进工程建设。

贵司积极配合我司的管理监督工作，临近年末，项目部管理人员高度重视项目综合治理及维稳工作，积极对各班组进行排查，对矛盾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对于影响稳定和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倾向、苗头，及时进行化解、处理。积极开展维稳宣传工作，做好职工及农民工的思想稳定工作，加强与当地周边居民的沟通，以维护项目施工及周边社会治安稳定工作为重点，真抓实干，务求实效，创建平安和谐工程项目。

项目施工关键时期，贵司项目部成员统一思想、统一步调、科学组织，严格按照施工技术步骤与措施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同时加强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减少对周围群众的干扰，防止扬尘、噪音污染。希望贵司继续保持优良作风，在今后的合作中密切配合，发挥双方优势，圆满完成后续施工任务！

淄博市房屋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履约评价 4：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工程项目

感谢信 Letter of Thanks

致：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To: MCC TIANGONG GROUP CO., LTD

由贵公司承建的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工程项目，在贵司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项目部的积极努力下，项目正在按计划全面、优质、高效地有序推进。2023年12月7日，默林娱乐集团高层在深圳乐高乐园项目团队的陪同下对主题乐园工程进行了现场检查和交流，默林娱乐集团全球营运总裁 John Ussher 和乐高乐园全球项目总监 Ray Dubois 等几位领导对主题乐园工程进度十分赞赏，对项目的质量和安全管理体系给予了高度评价，深圳项目现场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综合表现远远超过去年开业的韩国乐高乐园项目以及同期在建的上海金山乐高乐园项目，对贵司项目团队的辛苦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The project of Shenzhen Legoland Resort is contracted by your company, with the high attention of top management of your company and the active efforts of the on-site project department, the project is being carried out in an orderly, high-quality and efficient manner as planned. On December 7, 2023, the senior management of Merlin Entertainment Group conducted on-site inspections and communication accompanied by the project management team. Merlin Entertainment Group Global Operations President John Ussher, Legoland Global Project Director Ray Dubois and other leaders, praised the progress of the theme park project and spoke highly of the project quality and safety management. The comprehensive performance of the quality, safety and civilized construction of the Shenzhen project site far exceeds that of the Legoland project in South Korea that opened last year and the Legoland project in Shanghai that is under construction at the same time. We would like to express our heartfelt thanks to your project team for their hard work.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贵司项目管理团队面对高温酷暑，环保管控，资金紧张，施工条件复杂，现场管理难度大等外部诸多因素的影响，始终秉持“安全第一、质量至上、计划先行”的理念，对项目管理有方，执行有力，特别是项目部一班人统一思想，步调一致，精心部署，协调物资按需要及时到位，强化责任落实，以节点工期为突破口，结合现场施工即有条件，充分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有利生产的资源条件配合现场施工，严格施工现场管控，克服困难、创造条件，按期完成了计划节点目标，展现了优秀的央企担当和管理水平，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In the process of project construction, the project management team of your company was affected by many external factors such as high temperatur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ntrol, tight funds, complex construction conditions, and difficult site management. Your company has always adhered to the concept of "safety first, quality first, plan first", Your company is also efficient in project management and effective in execution. In particular, the team members of the project department have unified thought, stepped in step, made careful deployment, coordinated materials to site in time as needed, strengthened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sponsibilities, combined with the on-site conditions, fully mobilized all resources that could be mobilized and conducive to production t, and strictly controlled the construction site. Overcome difficulties, create conditions, complete the milestone on schedule, show the excellent central enterprise responsibility and management level, and establish a good corporate image.

至此，对贵公司及项目团队前期的辛勤付出予以真心的感谢，同时也希望在新的一年里继续发扬“一天也不懈怠，一天也不耽误”的中冶精神，携手共进，精诚合作，为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项目早日竣工做出更大的贡献。To sum up, we would like to sincerely thank your company and project team for their hard work in the early stage, and hope that in the New Year, your company will continue to carry forward the spirit of "not a day of slack, not a day of delay", work together and cooperate sincerely to make greater contributions to Legoland Shenzhen Resort project.

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项目

Shenzhen Legoland Resort Project management team

2023年12月7日

December 7, 2023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由贵司承建的安居御龙苑项目，2021 年度项目全体人员精诚团结、攻坚克难、周密计划，积极主动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保质保量完成 2021 年度各项建设任务。

在外墙涂料施工过程中，面对工期任务艰巨、屋顶构架施工难度大、项目用地狭小、现场穿插管理链条拉长加大等诸多困难，项目部精心组织、合理调配各项资源。通过优化避难层施工工序、外墙满挂非标吊篮等技术措施，以成本倒逼工程进度的思维理念，较好地完成了我司下达的年度进度指标。同时，项目部采取质量安全管理网格化的手段，以创先评优为契机，全面提升现场各项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在我司开展的全年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中，质量评估成绩一直名列前茅，获得我司第三季度“质量标兵”称号。

行百里者，半九十！成绩只代表过去，更艰巨的目标仍在前方。2022 年度本项目将面临交付压力，望贵司一如既往地支持本项目建设，继续发扬“一天也不耽误，一天也不懈怠”的企业精神，在后续建设过程中取得更好的成绩，确保项目按期完成交付。

特此表扬，以示鼓励！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3.2 企业近 3 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从体）

投标人：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 |
|---------------------------|
| 1、工程名称：无，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无； |
| 2、工程名称：无，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无； |
| 3、工程名称：无，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无； |
| 4、工程名称：无，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无； |
| 5、工程名称：无，履约评价等级：无，评价时间：无。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资料：提供履约证明或表扬信或感谢信等扫描件，以履约评价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